

有效市场与有为政府逐步实现更好结合

国家发改委举行12月新闻发布会,介绍宏观经济运行情况,回应煤炭供应、新版市场准入负面清单、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双节期间保供稳价、三大区域城市和市域(郊)铁路建设等热点问题

□ 本报记者 袁琳
□ 实习记者 吕书雅

由国家发改委、商务部联合修订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0年版)》(以下简称《清单(2020年版)》)近日正式印发实施,相比《清单(2019年版)》“再瘦身”至123项。这项制度已实施三年,目前总体运行情况如何?

12月16日,国家发改委召开12月份新闻发布会。国家发改委政策研究室副主任、委新闻发言人孟玮回应,总体来看,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运行平稳,对全社会市场主体的预期和行为了起到了积极引导作用,企业活力得到进一步激发,政府行为得到更好规范,有效市场与有为政府逐步实现更好结合。

发布会上,孟玮介绍了宏观经济运行情况,并在线回应了记者们关于煤炭供应、新版市场准入负面清单、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双节期间保供稳价、三大区域城市和市域(郊)铁路建设等热点问题。

2020年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较去年减少8项

记者从发布会上获悉,由国家发改委、商务部联合修订的《清单(2020年版)》于近日正式印发实施,清单共列入事项123项,相比2019年版清单减少了8项。

孟玮介绍,此次主要作出四方面修订:一是放开删减一批事项措施。放开“森林资源资产评估项目核准”“矿业权评估机构资质认定”“碳排放权交易核查机构资格认定”等3条措施。根据“放管服”改革进展,删除“进出口商品检验鉴定业务的检验许可”“报关企业注册登记许可”“资产评估机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资格审批”“证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核准”等14条管理措施。及时移出已整合或不符合清单定位的事项措施。

二是调整规范部分措施表述。根据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要求,缩减20条措施管理范围,规范7条备案类措施表述,将5条管理措施转为暂列,修改完善72条措施表述。

三是审慎增列少数事项措施。根据《国务院关于实施金融控股公司准入管理的决定》,将金融控股公司设立相关管理措施增列入清单。新增准入事项“未获得许可或资质,不得超规模流转土地经营权”,补列个别符合清单定位且合法有效的措施。

四是完善清单制度设计。对许可准入事项定义作出补充完善。衔接自然保护地体制改革进展,以及产业结构调整制度目录修订情况,对清单说明相应条款作出修正。

据了解,《清单(2020年版)》广泛征求了有关部门、各地方政府、有关全国性行业协会及市场主体意见,紧密衔接“放管服”改革最新进展,在保持清单体例架构总体稳定的基础上,对所列事项措施坚持应放尽放、当改则改、审慎增列。

自2018年12月正式发布全国统一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该制度已落地实施三年。孟玮在回应记者提问时表示,目前已经在全国范围确立了市场准入环节的负面清单管理模式,清单之外的行业、领域、业务等市场主体可以依法平等进入,实现了“非禁即入”。

“总体来看,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运行平稳,对全社会市场主体的预期和行为了起到了积

极引导作用,企业活力得到进一步激发,政府行为得到更好规范,有效市场与有为政府逐步实现更好结合。”孟玮说。

她进一步讲道,经过三轮修订,2020年版清单与2018年版清单相比,事项数量由151项缩减至123项,缩减比例达到18%,与2016年试行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草案(试点版)》328个事项相比,缩减比例高达62%。

“当然,负面清单修订并不是只减不增,而是有增有减。”她表示,国家发改委和商务部作为修订和发布单位,坚持严格合法依规增减,及时依法纳入金融控股公司、地方资产管理公司等准人管理措施,以保障清单的严谨性、规范性。

同时,国家发改委、商务部近三年来会同各部门各地方持续清理和规范违规制定的准入类负面清单,取消各地区自行编制发布的市场准入类负面清单23个,有效杜绝了“负面清单满天飞”的情况,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的统一性、严肃性、权威性都在不断增强,清单使用透明度和清单修订参与度也在不断提升。

2025年轨道上的京津冀、长三角和粤港澳大湾区基本建成

近年来,国家发改委会同有关部门印发了京津冀、长三角地区交通一体化规划和粤港澳大湾区城际铁路建设规划等相关规划,为推进三大区域城际和市域(郊)铁路建设奠定了良好基础。

孟玮表示,今年以来,经报请国务院领导同志批准,国家发改委结合“十四五”规划研究,提出拟将三大区域城际和市域(郊)铁路作为重大工程纳入“十四五”规划,整体推进建设。

“总体考虑是,三大区域‘十四五’期间计划新开工城际和市域(郊)铁路共1万公里左右,到2025年,基本形成城市群1小时~2小时出行圈和都市圈1小时通勤圈,轨道上的京津冀、长三角和粤港澳大湾区要基本建成。”孟玮说。

记者获悉,国家发改委会同国铁集团、相关地方,梳理形成了近三年滚动项目清单,拟新开工项目70余个、总里程超过6000公里。在京津冀地区,新开工项目约1000公里,加快构建“四纵四横一环”通道格局,形成北京、天津中心城区与新城、卫星城之间的“1小时通勤圈”,京雄津保唐“1小时交通圈”。

在长三角地区,新开工项目约4000公里,打造1小时到1个半小时城际交通圈、城市中心城区与周边城镇组团间半小时到1小时通勤圈。在粤港澳大湾区,新开工项目约1000公里,加快形成以广深港、广珠澳和跨珠江口为主轴,“轴带支撑、极轴放射”的多层次铁路网络,实现大湾区主要城市间1小时通达。“目前,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三大区域干线铁路和城市轨道交通网络已经初具规模。”孟玮说。

对于如何实现错位发展问题,孟玮回应,关键是要准确把握好城际和市域(郊)铁路定位和路网功能,在建设把握好两个方面。在规划设计上,重点是加强统筹谋划和方案论证,避免功能错配导致效率低下。在建设标准上,城际铁路主要承担城市间经常性、大容量客运需求,线路走向和站点设置要突出对沿线重要经济据点、人口较多城镇的覆盖,建设中技术标准要避免“两头化”现象。



12月16日,国家发改委召开12月份新闻发布会,国家发改委政策研究室副主任、委新闻发言人孟玮就热点问题作出回应。

生猪生产供应恢复,预计双节物价涨幅不大

“从居民消费价格看,11月份,CPI同比下降0.5%,较上月回落1个百分点,1月~11月累计上涨2.7%。”孟玮分析,前期推动物价上涨的食品价格从高位明显回落,是导致CPI由升转降的主要原因。

11月份,食品价格对CPI环比降幅的拉动比例约85%,其中,秋菜大量上市供应充足,鲜菜价格环比下降5.7%;生猪生产供应逐月恢复,猪肉价格环比下降6.5%。剔除食品和能源价格的核心CPI保持平稳运行,11月份同比上涨0.5%,1月~11月份累计上涨0.9%。

谈及下一步价格走势,孟玮判断,当前,我国主要工农业产品供应充裕,物价保持总体稳定运行的基础较为坚实,受前期高基数效应影响,预计短期内物价涨幅仍将处于较低水平,总体上将保持平稳运行。

对于元旦和春节期间保供稳价方面,孟玮表示,双节是重要民生商品的传统消费旺季,受“节日效应”影响,物价可能出现阶段性上涨,但由于生猪生产供应持续恢复、蔬菜整体供应充足,预计节假日期间的价格涨幅不大。

为确保双节期间重要民生商品供应和价格基本稳定,下一步国家发改委将会同各地区各部门,抓好四方面重点工作:

一是强化价格监测预警。持续密切监测粮、油、肉、蛋等重要民生商品的生产、销售和价格情况,在节假日期间启动应急监测,对市场供需情况及时作出反应。

二是加强储备调节。结合市场形势,精准开展中央冻猪肉储备投放,指导地方加大猪肉、冬春蔬菜等储备投放力度,更好满足居民消费需求。

三是开展市场巡查。指导各地加强居民生活必需品、交通运输、旅游餐饮等重要民生领域市场的巡查和倡议告诫,坚决制止乱涨价、乱收费等行为。

四是兜住民生底线。指导和督促各地落实好价格补贴联动机制,按月及时足额发放价格临时补贴,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发放一次性补贴,切实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煤炭供需总体平衡,今冬明春供应有保障

针对近期煤炭价格上涨现象,孟玮表示,目前煤炭市场供需总体是平衡的,今冬明春的煤炭供应是有保障的。

“由于电厂主要使用的是年度中长期合同采购的煤炭,因此目前煤价总体是稳定的。”孟玮进一步解释,从监测情况看,目前80%以上的煤炭供应执行的

都是煤炭中长期合同,交易价格在每吨540元~550元之间,剩下小部分市场煤的价格上涨,不会影响民生用煤保障。后续我们将通过增加供给,调节需求,引导市场煤炭价格稳定在一个较为合理的水平上。

冬季是煤炭传统消费旺季,为做到提前谋划、有备无患,国家发改委会同有关方面,在供暖季来临前,就加强指导督促,将电厂库存提高到了较高水平。“东北地区是供暖季保障煤炭供应的重点地区,国家发改委7月份就开始组织冬煤夏储,多渠道落实煤源,加强产运需衔接,供暖开始前煤源基本得到落实。”

据介绍,今年冬季,受电力、钢铁、建材等行业用煤需求旺盛、气温偏低采暖用煤有所增长影响,煤炭需求较前几年增加较为明显。针对这一现象,国家发改委会同有关方面,加强协调调度,组织晋陕蒙等煤炭主产区的大型煤矿科学合理组织生产,发挥好煤炭中长期合同的稳定器作用,加强煤炭运输保障,较好地保障了社会用煤需求。

“目前全国统调电厂存煤可用天数是21天,东北气温最低的黑龙省电厂可用天数是31天,都处于较高水平。”孟玮说。

制造业PMI和非制造业商务活动指数均升至年内最高水平

11月份,中国制造业采购经理指数(PMI)和非制造业商务活动指数分别为52.1%和56.4%,比上月提高0.7个和0.2个百分点,均升至年内最高水平,已连续9个月位于荣枯线以上。

孟玮表示,从这两个指数和国家统计局公布的11月份经济数据看,经济恢复态势持续显现,市场预期持续改善。

同时,政策效果在持续显现。孟玮提到,在坚持常态化精准防控和局部应急处置的有机结合下,前期受疫情影响较大的消费市场,部分服务业行业正在稳步复苏,11月份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5.0%,比上月加快0.7个百分点,铁路运输、航空运输等行业商务活动指数已处于60%以上高位景气区间,业务总量明显增长。

她指出,企业在减税降费、金融支持等助企纾困因政策方面的获得感也在不断增强。

调查结果显示,11月份反映资金紧张的制造业小型企业占比为42.3%,比上月下降2.6个百分点,是今年以来的低点;PMI中的生产经营活动预期指数上升至60.1%,比上月提高0.8个百分点;非制造业商务活动指数中的业务活动预期指数为61.2%,已连续5个月保持在61%以上。

“这些数据都表明,无论是

制造业企业还是服务业企业,多数企业对行业发展持乐观态度。当然,在经济稳定恢复的同时,新冠肺炎疫情和外部环境仍存在不确定性因素,一些行业恢复状况还不是很乐观,部分小微企业、出口企业依然面临不少困难。”孟玮说,国家发改委将持续加强跟踪分析,落实落细相关政策,巩固经济恢复的良好势头。

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有望超上年

今年以来,针对汽车产业受到新冠肺炎疫情的较大冲击和影响,国家及时出台了稳定和扩大汽车消费政策措施。

孟玮说,随着政策效应不断释放,4月以来汽车产业呈快速恢复、持续增长态势,1月~11月,汽车产销同比降幅已收窄至3%左右,主营业务收入、利润总额和增加值同比实现正增长。新能源汽车产销上半年降幅较大,7月开始呈现持续回升态势,11月产销分别完成19.8万辆和120万辆,同比分别增长75%和1105%。

她判断,预计今年全年汽车产业总体可恢复到上年水平。其中,增加值等主要经济指标好于去年,产销可达到2500万辆左右,与上年相当,新能源汽车产销有望超过上年。

下一步,国家发改委将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巩固我国新能源汽车产业基础,增强发展优势,严格执行《汽车产业投资管理规定》,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加强汽车产业管理促进新能源汽车健康有序发展的政策措施,为“十四五”汽车产业高质量发展创造良好的条件。

中方将与非盟建立工作协调机制,推动规划实施落地

共建“一带一路”倡议提出已有七载,截至目前,我国已与138个国家、31个国际组织签署202份共建“一带一路”合作文件。

近日,中方与非洲联盟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与非洲联盟关于共同推进“一带一路”建设的合作规划》(以下简称《合作规划》)。“这是我国和区域性国际组织签署的第一个共建‘一带一路’规划类合作文件。围绕政策沟通、设施联通、贸易畅通、资金融通、民心相通等领域,明确了合作内容和重点合作项目,提出了时间表、路线图。”孟玮说。

她表示,《合作规划》的签署,将有效推动共建“一带一路”倡议同非盟《2063年议程》对接,促进双方优势互补,共同应对全球性挑战,推进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为全球合作创造新机遇,为共同发展增添新动力。中方将与非盟委员会建立

共建“一带一路”合作工作协调机制,推动《合作规划》实施落地。

将清理与RCEP不符的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

11月15日,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签署。“这不仅近20年来东亚经济一体化建设最重要的成果,更是多边主义和自由贸易的胜利。”孟玮说。

谈及将如何推动落实RCEP时,孟玮表示,国家发改委将积极参与推动RCEP生效实施,严格执行外商投资法及其配套规定,清理与其不符的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确保内外资企业一视同仁、公平竞争,落实好外资准入负面清单,推动区域内各国尽早实现共同利益。

RCEP整合了区域内的27个自由贸易协定和44个双边投资协定,提高了各成员国市场准入、投资便利化水平和政策透明度,将进一步促进成员国的投资合作。生效实施后,域内货物、服务、投资和商务人员将基本实现自由流动,形成区域统一大市场,具有重大经贸意义。

“我国是RCEP的重要成员,随着RCEP的实施,将进一步促进我国吸引外商投资,也将促进我国对其他成员国的投资,为促进区域经济增长发挥积极作用。”孟玮说。

三方面措施落实海南自贸港建设总体方案

今年5月,习近平总书记就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作出重要指示。6月1日,《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以下简称《总体方案》)公布。

孟玮介绍说,近半年来,国家发改委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加强统筹协调,会同有关方面主要围绕三方面措施落实好《总体方案》。

一是压实压细工作责任。细化分解《总体方案》明确的各项任务,制定年度重点工作安排,明确每一项工作的具体要求、责任分工、成果形式和完成时限,建立台账,完成一项销号一项。

二是推动早期政策有序落地。制定出台了智慧海南总体方案、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规划,编制海南自贸港鼓励类产业目录、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推动出台了离岛免税购物调整政策、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优惠政策、原辅料“零关税”政策、洋浦保税港区监管办法、第七航权实施方案等政策措施。

三是组建专班赴一线开展工作。会同财政部、商务部、中国人民银行、海关总署等部门组成工作专班,每月赴海南一线办公,深入开展调查研究,积极提出政策建议,协调推动政策落地。

孟玮表示,在有关方面共同努力下,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顺利开局。6月1日~11月30日,海南新增市场主体19.1万户,市场主体总量达到115.9万户,其中新设企业同比增长169.5%;引进人才超过10.3万人,相当于过去两年引进人才的总和;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123.9亿元,同比增长18.3%。自7月1日~11月30日,海南离岛旅客累计免税购物296.3万人次、购物总额159.0亿元,分别同比增长79%、204%。入籍“中国洋浦港”的国际船舶达21艘,博鳌乐城国际旅游先行区可用国内未上市临床急需特药械超过110种,可用抗肿瘤新药、罕见病药达100多种。

下一步,国家发改委将会同有关方面,继续抓好《总体方案》的贯彻落实,抓紧研究提出明年重点工作安排,持续推动早期政策落地,着力提升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水平,加快集聚优质生产要素,大力培育产业链、产业集群,不断推动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取得新成效。

大力推进快递包装“绿色革命”,要齐抓共管、真抓实干

近日,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发改委等部门《关于加快推进快递包装绿色转型的意见》,明确了未来五年要加快推进的重点工作和保障措施。通过完善快递包装法律法规和标准体系,强化快递包装绿色治理,加强电商和快递规范管理,推进可循环快递包装应用,规范废弃物回收和处置,大力推进快递包装“绿色革命”。

“快递包装治理涉及因素多、影响范围广,既需要有关部门协同配合、齐抓共管,也需要各级政府紧盯目标、真抓实干,更需要广大消费者理解支持、积极参与。”孟玮说。

截至11月中旬,今年全国快递业务量已超过700亿件,年底有望突破800亿件。“快递业务量的迅猛增长,导致快递包装使用量和废弃量持续上升,对资源环境形成了较大压力。为推动快递包装治理,有关部门积极出台政策措施,取得了初步成效。”

孟玮也坦言,目前相关法律法规较为原则,缺少统筹推进的政策文件,市场主体的激励约束机制不够明确,快递包装标准体系不够健全,支持性政策还有不足,绿色包装、可循环包装等新型模式的规模化规范化发展有待加强。

加大资金保障力度,支持生活垃圾分类系统建设项目及运营

针对全国垃圾分类方面的进展情况,孟玮回应,“十三五”期间,我国生活垃圾分类由点到面逐步推开,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体系进一步完善,为营造干净整洁人居环境、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要、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截至目前,首批开展先行先试的46个重点城市的生活垃圾分类小区覆盖率达86.6%,生活垃圾平均回收利用率达30.4%,厨余垃圾处理能力从2019年的每天3.47万吨提升到目前的每天6.28万吨,成绩初步显现。

“但同时也要看到,我国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总体尚处于起步阶段,在落实城市主体责任、推动群众习惯养成、加快分类设施建设等方面,还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

今年7月,国家发改委会同有关部门印发了《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理设施补短板强弱项实施方案》。近日,12个部门联合印发《关于进一步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若干意见》,推动逐步建立城乡统筹的生活垃圾分类系统。

下一步,国家发改委将会同有关部门,持续推动这两个文件的落实。在推动源头减量的同时,进一步完善分类投放收集系统和运输系统,设置简便易行的垃圾分类投放装置,合理布局分类收集设施设备,提升分类处理能力,防止生活垃圾“先分后混、混装混运”,加快补齐厨余垃圾和有害垃圾处理设施短板。

同时,推动法治化和规范化管理,健全生活垃圾分类法规体系,加大资金保障力度,支持生活垃圾分类系统建设项目及运营,健全收费机制,提升科技支撑能力,加强工作成效评估。建立健全工作责任制和管理协同机制,使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落到基层、深入群众,推动构建纵向到底、横向到边、共建共治共享的社区治理体系。